

壹、研究背景

德國自1810年在Wilhelm von Humboldt的新人文主義理念基礎下創建柏林大學之後，因其所揭橥的幾項重要精神——教／學合一、學術自由、學術獨立等，與過去傳統大學有很大的差異，因而使得柏林大學在當時被當成朝聖地般，吸引了諸多國家前來探查，成為現代大學之母。雖然在體制上，德國大學與英、美體系發展不同，但以這樣的精神所接繼創辦的大學，讓德國長久在世界的學術研究上占有一席之地。

然而，在國際學術競爭愈烈，且學術交流愈是跨越國家界線的情況下，為了能維持及提升其地位，德國高等教育的體制也不得不在歐盟統合的目標與世界潮流的驅使下，進行深層的結構性改變。例如，1998年建立品質保證機制、1999年引入學／碩士兩階段學制、2006年採行學費政策，以及2005～2010年推動學術卓越計畫等。這些改革幾乎從根本上撼動了德國高等教育原先的結構，也使德國高等教育展現出不同的風貌。

促使德國高等教育進行諸多改革政策的因素，雖然有些源於內部的結構性變化，例如，就學人數增多、公共財政補助緊縮等（Mayer, 2005）；但更多的牽動力量，其實是來自歐盟統合的趨向。1998年英國、法國、德國及義大利等四國教育部長在巴黎索邦大學八百週年校慶時，共同簽署發表了《索邦宣言》（Sorbonne Declaration），以追求歐洲高等教育制度的架構調和為主題，承諾共同致力於歐洲高等教育的統合；1999年歐盟29個國家的教育部長在義大利波隆納大學共同簽署《波隆納宣言》（Bologna Declaration），並提出歐洲高等教育統合的具體措施與實施時間表，各國並承諾致力於建立歐洲高等教育區域（張炳煌，2005；楊瑩，2007）。

不論是《索邦宣言》或《波隆納宣言》，從其所提出的諸種目標來看，學生、研究人員流動性之促進是其中一項重要的追求。為此，各國之間學位系統的一致，以及與之相伴的配套措施，如課程模組化、學習成就積點制度等，則成為促成流動的基本前提與外部條件。對於德國傳統的高

等教育制度而言，這些措施皆是新的概念，因為，德國傳統大學學位並無學士之設立；課程之設計無所謂模塊式的結構；而學分之計算或考試之規定，亦與積點制度不同。簡言之，兩階段學位制的引入，改變的不僅是學位的名稱，更重要的是，它從根本處牽動了德國高等教育原有的結構與實質內容上的規劃，使得不論是新學程的設立或舊學程的轉型，都成為高等教育機構必須面對的新挑戰。而為了保障學程的品質，認可制度的引進成為國家推行新制度的重要品質保證手段。

雖然，從2000年「學程認可」正式登場至今，整個認可制度在德國的發展歷史並不算長。不過，其所遭遇的問題和所引起的批評，使得各邦文教部長聯席會議（Die Ständige Konferenz der Kultusminister der Länder in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KMK）在2005年即要求中央認可負責單位「認可委員會」（Akkreditierungsrat, AKR）進行新認可方式的研擬，並且在2008年第54次會議中，決議日後大學可以新的「系統認可」（Systemakkreditierung）替代「學程認可」（Programmakkreditierung）（KMK, 2007），讓認可制度在德國有了另一種面貌。

本研究的目的即在於透過文獻分析，並藉由文件分析法，釐清認可制度在德國的發展與變革，並且針對相關的機構，以及其所採用的程序與標準加以說明；另一方面則透過品質保證相關文獻的解析，進一步討論此兩種制度所面臨的問題與挑戰，以及未來發展上所必須關注的面向。

貳、認可制度在德國的發展沿革

一、認可機制之引入

在德國正式引進認可制度做為學程設立的檢核程序前，凡新學程之設立，都必須符合由「學習與考試規則協調共同委員會」所加以協議的「考試規定綱領」（Rahmenprüfungsordnungen），以及建立在此規定上的國家認可（Staatliche Genehmigung）。不過，根據過去的經驗顯示，考試綱領